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即2023年7月27日）登记在册的前10大股东和前10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23年7月27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前10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上海聚成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951,800	32.94
2	上海慧功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243,900	7.80
3	上海成广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884,280	2.67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980,980	2.53
5	上海福博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397,960	2.44
6	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	6,086,000	0.96

7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三二组合	5,379,599	0.85
8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 沪	5,314,959	0.84
9	唐颖	5,000,750	0.79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33,023	0.77

## 二、2023年7月27日登记在册的前10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前10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与前10大股东一致。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日